

第1章

一名年約十五、六歲，穿著桃紅衣裳的貌美姑娘領著一群丫鬟婆子，浩浩蕩蕩的來到一個荒僻老舊的小院落。

當她看到房裡頭的人好端端地坐在梳妝台前，臉上是掩不住的震驚，「范如茵，聽說妳掉入池塘裡不省人事，怎麼看起來一點事都沒有？」

范如茵的丫鬟香香看到她進來第一句話居然不是關心，不滿的道：「四小姐，妳怎麼能這麼說？」剛清醒不久的范如茵捉緊身上披著的大氅，一張小臉白得嚇人，她朝眼前的女子看去，露出困惑的神色道：「四小姐……香香說我排行老三，那麼妳就是四妹了？」

范如芳因為這句話愣住，下一刻又斥道：「范如茵，妳裝什麼傻！」

「我好像失去記憶了，什麼都不記得，連對四妹也沒有印象……」范如茵摸摸後腦杓，似乎有些懊惱。

「妳失去記憶了？怎麼會？」范如芳表現出相當吃驚的模樣，眼神卻透出一股憤恨。

她明明親眼看到范如茵跌進池塘，沉了下去的，為何人還好好的，只是失去記憶，這女人怎麼不乾脆死一死算了！

將范如芳那帶有怨恨的眼神斂入眸底，范如茵有意無意的說：「說也奇怪，香香說我坐在池塘邊看魚，結果她剛離開我就溺水了，就像是有人蓄意等著我落單，好把我推下池塘……」

此話一出，范如芳身後的丫鬟婆子臉色大變，范如芳更是心虛，反應激烈的道：「笑話，怎麼不說是妳自個兒不小心掉下池裡的！」

被她的尖嚷聲吵到頭疼，范如茵又摸了摸後腦杓，「四妹，妳太激動了吧？我不過是說出自己的猜測罷了。」

范如芳眼神閃爍，「我是聽到下人說妳摔入池塘昏迷不醒，才特別過來看看的，看來妳好得很，不用我擔心。」

「四妹會擔心我，是不是我們平日感情很好？」范如茵一臉歡喜的道。

「妳……」范如芳覺得古怪，眼前這個范如茵跟從前真的不一樣，以往她只要稍微大聲說話，范如茵就唯唯諾諾地不敢吭聲，哪可能像這樣跟她一句來一句去的，她真的忘了過去的事？

「既然妳沒事，我要走了，這房間真窮酸，還有股霉味，我一點都不想久待。」她哼了一聲，領著婆子丫鬟走人。

「香香，好冷，快把門關上！」范如茵見范如芳走了，馬上催促道。剛從池塘裡被救起，她身子還虛弱著，壓根兒吹不了一點風。

香香趕緊關上門，遞上熱茶讓主子暖暖身，然後忍不住道：「小姐，妳好厲害呀，妳以往很怕四小姐的，可剛剛居然敢這麼對四小姐說話！」

回想起稍早發生的事，她仍感到驚險萬分。

今天小姐心情悶，她陪小姐去看魚，之後她去了茅廁，一回來就見小姐昏倒在池塘裡，雙手攀住池邊的石頭，嚇得她趕緊喊救命，找人一起把小姐拖上岸。

只是小姐好不容易醒過來了，人卻變得不太對勁，雙眸炯炯有神，沒有一點先前的懦弱，讓她覺得好陌生。

聞言，范如茵沉默了一會兒才道：「香香，我想不起我以前是個怎樣的人，只知道從今天起，我們主僕倆得小心行事，特別要提防范如芳，要不我跌進池塘這種事隨時會發生，知道嗎？」

香香打了個寒顫，「小姐，妳的意思……是四小姐推妳的？」

范如茵分析道：「我醒來後不是問了妳，這府裡最仇視我的人是誰，妳說自從我訂親後，范如芳因為嫉妒我的婚事，處處針對我、欺壓我，所以她是最有動機害我的人，再加上她方才一副恨不得我死掉的樣子，我敢肯定，把我推下池塘不是她就是她身邊的人。」她喝了口熱茶，舒服的吐了口氣。

「真是太可怕了，四小姐和小姐是親姊妹，她居然想害死妳……」香香不敢置信，她拍拍胸脯，一臉後怕地道：「幸好小姐平安無事。」

不，妳的小姐已經死了，我並不是范如茵，而是汪孟梨。

汪孟梨死後原本在一個黑暗的洞穴裡走著，要前往陰曹地府報到，突然間有一道力量拉扯著她，接著她便感受到自己置身水中，痛苦得不能呼吸，求生本能讓她奮力的游上水面，攀上池邊的石頭後力竭昏厥，待她醒過來，才知道自己借屍還魂，重生了。

她問香香有關原主的事，才知原主是名六品官的庶女，生母姨娘在她很小的時候便過世，加上原主個性軟弱，從小爹不疼，也得不到嫡母的緣，在這個家很不受寵，可說是個小可憐，反觀范如芳雖然同為庶女，但她有手段，會討好嫡母，因此比原主得寵，吃穿用度都比原主好。

而范如芳以前雖然會欺負原主，但也不至於到仇視的地步，直到四個月前，嫡母替原主訂下一門婚事，對方指名要娶原主，還是正妻之位，這可是身為庶女求都求不到的好親事，汪孟梨不禁猜臆，范如芳大概是認為只要原主死了她就能取而代之，才會害死原主吧。

讓汪孟梨更為訝異的是，原主居然就這麼任人欺負也不反抗，又那麼輕易的被害死，也太軟弱無用了……不，她也同樣沒有用，她一直到死前那一刻，才知道自己一直被那個佯裝楚楚可憐的女人給騙了！

汪孟梨雙眸映上了恨意，前世她是京城百年老店第一糧行的千金，因為爹娘只有她一個女兒，她從小就被當成守灶女栽培，養成了精明能幹的個性，不管是看帳作帳，或和男人談生意樣樣行。長大後為了後繼有人，汪孟梨不得不成親。

溫俊生是她爹一個老友的兒子，由於父母都已過世，沒有家累，加上為人老實，爹才會看上他。雖說名義上是嫁娶，但成親後住在她家，糧行也由她掌管，他不能干涉，且生下的第一個小孩也得從母姓，好繼承糧行，形同招婿。

兩人成親五年，雖然沒有深厚濃烈的感情，也還沒有孩子，但是互相敬愛，從沒有爭吵過，汪孟梨自認為夫妻感情算是不錯。

但在那個女人出現後，她的一切都被奪去了。

李瑤月是汪家的遠親，當初爹娘看她舉目無親便好心收留她，沒想到同個屋簷下住久了，李瑤月和溫俊生竟看對眼了。

身為正妻，她大可將這個勾引她丈夫的狐狸精趕出門，但李瑤月苦苦哀求，表示願意為婢為奴侍候她和她的家人一輩子，只求別趕她走，加上李瑤月性子溫婉細心，平日侍奉她爹娘如雙親，她便寬宏大量的讓丈夫納她為妾，想著可以讓她幫忙照顧家裡。

不想這女人不甘為妾，表面上親熱的喊她姊姊，實則暗藏禍心，趁她受了風寒時在她的補藥裡下了毒，害她短短幾日內便病入膏肓，直到她臨死前，那女人才站在床邊，說出自己和溫俊生聯手害死她的實情。

汪孟梨沒想到連丈夫都背叛她，她自認沒有虧欠他，當初是他自願成親的，她爹並沒有逼著他娶

她，他喜歡李瑤月，她也讓他納進門了，沒想到他絲毫不顧念夫妻情分，為了一個出現不到兩年的女人就背叛她。

「姊姊，別怪我，誰教妳擁有那麼多，而我卻一無所有，我當然要搶過來了。放心吧，我會代替妳照顧相公，也會好好孝順妳爹娘，這第一糧行我也會一併接收，妳就安心的去吧。」

汪孟梨永遠不會忘記那張看似天真的臉孔，在她闔眼前對她說的這一番話。

而今她重生了，她要向他們復仇，她要搶回第一糧行，搶回她爹娘！

咕嚕咕嚕……

汪孟梨按住肚子，飄遠的思緒被拉了回來，朝香香問道：「對了，現在是何時了，午膳何時送來？」

「啊，已經未時了，今天送飯的又遲了。」香香這才想到小姐還沒有用午膳。

汪孟梨蹙起秀眉，「又遲了？以前連下人都敢欺負我嗎？」

香香忿忿的道：「是！廚房裡的丫鬟十分瞧不起人，看小姐不得寵，都會故意拖很晚才送飯來，還常常要我親自去取。除此之外，小姐每月的月例都會被負責發放的管事嬤嬤找理由扣錢，實則中飽私囊，她們甚至還會把分給小姐的布料拿去討好嫡出的二小姐，實在是欺人太甚！」以前她就算想為小姐抱不平，但主子不振作她一個下人又能如何？如今看到小姐振作起來，她這才忍不住將心中的憋屈說出來。

聞言，汪孟梨大致明白了原主的處境，身為庶女不得寵，再加上個性軟弱，下人自然不把她放在眼裡。

「送飯的丫鬟來了！」香香看到窗外有個人影走來，隨即又抱怨道：「那丫頭是菱兒，眼睛長在頭頂上，每次見到小姐都不問安。」

果然，菱兒端著飯菜進來時臭著一張臉，把菜放在桌上後只交代一聲「吃完了再送過來吧」便等不及要離開。

「慢著。」汪孟梨盯著桌上的菜色，喊住了她。

「有什麼事？」菱兒語氣不耐煩。

「只有這些菜嗎？」汪孟梨仍盯著桌上的三菜一湯，肉只有肉末子，湯也清淡得很，官家小姐吃這樣也太寒酸了吧？

菱兒理直氣壯地道：「今天就只有這些菜而已。」

「真的只有這樣？」汪孟梨抬起眸，含笑的望著她，眼神卻多了抹銳利。

被那極有威嚴的目光嚇到，菱兒嚥了嚥口水，又想著這三小姐沒什麼好怕的，便大著膽子道：「對啦，廚子做的菜只有這些，我還有事先走了。」

「好大的膽子！我在問妳話，妳這是什麼態度？當自己是主子，想爬到我頭頂上了是不是？」汪孟梨臉色一沉，大聲斥喝。

菱兒震住，結結巴巴的道：「我……不，奴、奴婢只是聽吩咐送菜來而已，其餘的什麼都不知道……」

「那妳到廚房交代一聲，要廚子馬上做道紅燒魚和糖醋排骨過來。」

菱兒瞪大了眼，活似她提出多荒謬的事，「可是……」

「連我的命令都不聽，看來妳真的不把我這主子當一回事。」范如茵利眼輕輕一瞟。

被這麼一瞪，菱兒小臉都白了，心想三小姐變得好奇怪，以前明明不敢對任何人大聲說話的……

「還愣著做什麼，要是讓我們小姐挨餓，可有你們這些奴才受的！」香香看到主子發威，跳到菱兒面前罵道。

「是！」菱兒哪敢不從，飛快的走了。

「呼，真痛快，總算出一口惡氣了。」香香哈哈大笑。

汪孟梨沉默了一會，忽然說道：「香香，有我這種主子很辛苦吧？我跟妳保證，我和以前不一樣了，從今天起，只要妳忠心耿耿的跟著我，那麼只要我有一口飯吃，就絕對不會餓著妳，我若過好日子，妳也能過好日子。」

范如芳既然想害她，一次不成或許會有第二次，因此她需要香香的忠心，在這個范府裡，她們只能信任彼此了。

香香聽到這句話都快流淚了，「香香絕對忠心不二，有誰敢害小姐，香香都會為小姐擋刀！」

「妳不用替我擋刀。」汪孟梨嘆息一笑，拍了拍她的肩。

「不過，廚子真的會照小姐的吩咐送紅燒魚和糖醋排骨來嗎？」香香有些不安的道。

汪孟梨袖下的手緩緩握拳，「我會讓他們乖乖聽我的話，我不再是只會任人宰割的三小姐，我會在這裡佔有一席之地。」

汪孟梨明白，她如今不過是個不受寵的庶女，想要向李瑤月報仇，奪回屬於她的東西談何容易，因此她得先壯大自己，等攢足實力才有辦法展開行動。

胡同裡，有個中年男人東竄西逃，不時往後頭看，像是背後有什麼毒蛇猛獸在追他。

這時，他前方出現一個穿著白衣的男人，那是個二十出頭，相貌非常俊秀的年輕男子，他笑容和煦，看起來親切又無害，可中年男子看到他卻露出見鬼的表情，立刻想往回跑，偏偏後頭已追上來的護衛們包圍了他，再無退路。

「劉掌櫃，你當真以為我不知道你在我眼皮子底下幹什麼嗎？現在不是我爹管事，換成我當家，你就小看我了嗎？」

中年男子惶惶然轉回身，就見年輕男子啞著柔和的笑，他笑得有多柔和，那雙清冷黑眸底下迸射出來的寒光，就有多麼令人毛骨悚然。

砰的一聲，他無法克制的腿軟跪了下來，額際滴下了汗，心裡只有後悔莫及四個字。

他錯了，他真是看走眼了，想著這個年輕的新當家對每個年紀比他大的叔叔伯伯都會問安，看起來謙虛客氣又沒有架子，他才大著膽子把商行裡的貨偷偷拿去賣，沒想到這個新當家是隻披著羊皮的狼，早知道他背地裡幹的好事，對他設下圈套，來個人贓俱獲。

他用發抖的聲音求饒，「當家，饒了我，我是一時鬼迷心竅才偷賣貨……」

白衣男子便是國內數一數二的大商行，日新商行的新任當家樊爾軒，此時，他垂眸冷睇著跪在地上求饒的男人，「只有這樣嗎？你不只偷偷將商行裡的貨物拿出去賣，還和其他商行的人來往甚密，是打算洩露什麼事情給對方，藉此得到好處吧？」

「不……不是的……」劉掌櫃臉色都白了，沒想到他竟連這個都知道。

樊爾軒彎下身，朝他一笑，「劉掌櫃，你一定在想我怎會知道吧？我告訴你，日新裡每個人的底細我都知道，誰敢耍花樣都逃不過我的眼睛……怎麼，不信？我可是連你背著尊夫人養外室都知道呢。」

劉掌櫃瞪住他，心裡迸出一句：這男人根本是隻狡猾又陰險的狐狸！

樊爾軒又輕輕一笑，但那張俊秀好看的臉已蒙上一片森冷，「接下來，我們來一筆一筆的算帳吧，你到底貪了多少錢，我會從你嘴巴裡連本帶利的挖出來。」

劉掌櫃被他嚇得呆住，癱在地上完全無法動彈。

越過了他，樊爾軒恢復了一貫親切的笑容，朝護衛拍掌道：「好了，把他帶回去。」時間剛剛好，正好能趕上午膳時間，他好幾天沒在家裡吃飯了，被爹叨念了好久呢。

「是！」

讓人押著劉掌櫃回商行關著，樊爾軒搭著馬車回到自家府邸，樊府就在日新商行的不遠處，外觀雖不華美，但建築堅固，一片的石灰色，有著壯麗大器的風範。

石總管知道樊爾軒今天會回府用午膳，早在門口候著了，樊爾軒的貼身小廝二胡也前來等候主子。當樊爾軒踏下馬車，石總管率先恭敬的道：「二少爺，你回來了，老爺和夫人都在等著你用膳呢。」樊爾軒望向石總管的腳，關心的詢問道：「石叔，你的腳好些了嗎？」

聽到主子這麼問，石總管可感激得不得了，「多虧二少爺給我的藥，抹了幾天竟已經完全不痠了，還真神奇！」

二胡忍不住插話，「那藥我也用過，真的很管用，那可是很貴的呢！」

「二少爺，你對我這老頭子真的太好了，我會好好報答你的……」石總管感動到快流下男兒淚了。有那麼誇張嗎？樊爾軒含笑的道：「石叔，你長年為樊家勞心勞力，這是我應該做的。」

三人往主屋的方向走去，不少下人都熱情的向樊爾軒問好，看得出樊爾軒在府裡極有人望，尤其是特別受丫鬟們歡迎，看到他回來她們雙眼都亮了。

這全是由於樊爾軒對下人們非常好的，總是笑容滿面，看到有老人家哪裡痠痛會送上傷藥，家裡有人生病的也會雪中送炭，在下人們心中可說是個極好的主子。

走了一段路，樊爾軒進了主屋，被石總管領著往飯廳方向走去。

此時，父親樊重、繼母鄭氏，以及兩個鄭氏所出的異母弟妹都入座了，只等樊爾軒回來就可以開飯了。

「爾軒，快坐，你二娘讓廚房做了好幾道你愛吃的菜。」樊重看到樊爾軒回來，心情可好了。他們上次一起吃飯是一個月前的事了，他這兒子自從接了當家之位後，總有許多應酬，甚少在家裡吃飯。

「爾軒，你可要多吃點，補補身子。」鄭氏慈祥的道。年近五十的她保養得很好，體態也很完美，稱得上是個美婦人。

「二哥，你來坐我身邊！」十六歲的小妹樊爾雅拉了他的袖襯，她跟她娘親一樣都是美人胚子，從小就崇拜樊爾軒。

樊爾軒笑笑的任小妹拉著他入座。

十七歲的小弟樊爾棋早餓極了，嘴裡邊嘀咕著終於可以吃了，邊伸起右手想捉塊肉吃，馬上被打手。

鄭氏瞪著他，「說了幾次別用手，你是猴子嗎？」

「嘖，知道了。」樊爾棋煩躁的抓抓頭。

看兒子拿了筷子後，鄭氏夾了菜到樊爾軒碗裡，看似慈愛的道：「爾軒，近日你忙，都瘦了呢，可要多吃點。」

「謝二娘。」樊爾軒恭敬笑道，眸底卻沒幾分溫度。

他三歲時娘親便過世，樊重看他和大哥年紀還小，需要有娘親照料，便在他五歲時迎娶鄭氏為繼室。

當時的他是冀盼能有個娘親的，畢竟大哥身為日新的繼承人，成天忙著念書，爹又那麼忙，他一

個人總是寂寞，鄭氏的出現本來讓他以為自己有娘親疼了，沒想到卻是惡夢的開端。

鄭氏總是人前待他好，人後恐嚇他，要他乖乖聽她的話，不然就有他好受的，雖然不會凌虐他、打他，但會找理由對爹說他是壞孩子，讓爹懲罰他。後來他才看出來，鄭氏不喜歡他和大哥，大概是元配生的孩子太礙她的眼，而大哥雖然有心護他，但鄭氏也會在爹面前搬弄大哥的是非，幫不了多少忙。

被鄭氏養了四年後，他養成了軟弱膽小的性子，也因為時常擔心受怕總是吃不多，身子十分瘦弱，是舅舅來家裡時看出他受到鄭氏的欺凌，將他帶回家，教導他要有一顆強健無懼的心，還送他到武館學武，他才慢慢改變性子的，加上後來哥哥意外過世，由他成為繼承人，他不得不在一夕之間變強。

而這麼多年過去了，爹完全不知鄭氏如此刻薄，總以為自己娶了多麼賢慧的女人，不過就管家這點來說，鄭氏確實很賢慧，她將府裡管理得井井有條，讓爹能無後顧之憂的忙著商行的事。而爹一年前因身子有恙提早引退，鄭氏也細心照料著爹的病，讓爹慢慢好轉，看在這分上，他才沒揭穿她的真面目，與她維持表面上的和諧。

「商行裡最近有什麼事嗎？」樊重問道。

「沒什麼事，只是還有一些人不服我，不過爹放心，我會讓他們認同我的。」樊爾軒輕描淡寫道，並沒有說出劉掌櫃吃裡扒外被他逮到的事，這種事不需要爹來擔心，他會自個兒收拾，很快地，那些看他年輕好欺的老傢伙一個個都會把皮繃緊，不敢在他面前作怪。

樊重看兒子近來那麼拚命，有點擔心的道：「爾軒，爹知道梨兒死後你心情便不太好，可你也要顧好身體啊。」

聽到梨兒這名字，樊爾軒神情有些恍惚，神情閃過痛苦，下一刻便又冷靜自持的道：「爹，我沒事，你放心。」

「唉，你舅舅、舅母就這麼一個女兒……」樊重忍不住嘆息。

樊爾軒垂下眼，「我會時常去探望舅舅、舅母的。」

「那就好，改天我也會去探望他們。」樊重點頭的道。

「好了，來喝杯酒吧，今天就好好放輕鬆。」鄭氏拿起酒瓶，為他們爺兒倆斟酒。

「謝二娘。」樊爾軒朝鄭氏點頭微笑。

鄭氏也朝他微笑，只是笑意未達眼裡。

吃到一半，樊重和鄭氏互看了眼，由鄭氏提道：「爾軒，你的婚事我跟你爹看過日子了，十二月和明年的一月、三月都有吉日，現在開始籌備剛好來得及，你想訂在什麼時候？」

「我沒意見，二娘和爹決定就好。」樊爾軒吃著菜，臉上看不出對這門婚事有什麼想法。

鄭氏裝模作樣的流露出愧疚神色，「爾軒，你不會怨二娘吧？其實二娘看中的是范家二小姐，沒想到二小姐已經許人了……不過三小姐雖然是庶女，好歹也是個官家小姐，和范大人成為姻親，以後對商行也有幫助。」

「爾軒知道二娘的用心，二娘挑選的媳婦肯定是最好的，我相信二娘。」樊爾軒直視著她，一臉真誠的說道。

「聽說范大人近期會升官，攀上這親家對我們也是有益的。」樊重也很滿意這門婚事。

樊爾軒是堂堂日新商行當家，要娶的當然是嫡女，萬萬輪不到庶女當正妻，但對方是官家之女，也不能說配不上樊爾軒。事實上，就算樊爾軒再怎麼優秀，以商人的身分要迎娶官家嫡女還是高

攀了，庶出的倒是剛好，再加上有當官的親家總是好辦事，樊重在深思熟慮後便同意了。

當然，鄭氏豈會真心為樊爾軒挑選新娘，這個范三小姐是她特別挑來給他添堵的，只要想到元配生的長子在幾年前意外過世後，當家這位子由樊爾軒繼承，她生的兒子卻什麼都沒有，她心裡便不甘。

所以鄭氏故意說了一門表面上不錯的婚事，她私下調查過，那范三小姐在家不受寵，性格軟弱又膽小，連話都說不好，肯定會讓樊爾軒倒盡胃口，而且有個好牽制的媳婦對她而言也是好事，最重要的是，樊爾軒無法對外人說她不厚道。

小時候的樊爾軒被她養得懦弱好拿捏，可惜被他舅舅接回家裡住幾年後，就像脫胎換骨般展露聰明優秀的一面，還頗有大將之風，性子更變得令人捉摸不透，她也因此收斂了不少，不敢再動他。但她是不會讓他佔盡好處的，她可得替自己的一雙子女打算，像是棋兒的夫子要請最好的，樊爾軒有護衛有馬，棋兒當然也要有，她也已經在盤算等往後分家時，要跟丈夫多討幾棟房子，還有女兒的婚事和嫁妝她也要最好的。

只是，她原本以為自己擅作主張說了婚事，樊爾軒會反抗她，不想他卻欣然同意，還隨她安排成親的日期，讓她頗為納悶……不管了，這婚事已經定了，就等新娘進門，她可是很期待看樊爾軒吃癟。

「爾軒，你要多吃點，你太瘦了，要當新郎官的人怎麼能那麼瘦，看來二娘得好好幫你補一補！」鄭氏再次為他夾菜。

「謝二娘。」樊爾軒心不在焉的想起過去在舅舅家裡住的那段時光，那是他人生中最快樂的日子，梨兒總是陪伴在他身邊……他扯起一絲淡淡的苦笑。

他不是不知道二娘故意找了個庶女嫁他為正妻，以他日新商行當家的身份，就算不娶官家女，也可和其他大商行聯姻，他之所以會接受這門親事，是因為他最喜歡的那個女人已經不在了，娶誰都無所謂。

太陽高照，一輛又一輛豪華的馬車駛在樹林間的大道上，兩旁還有私家護衛騎著馬護送。

其中一輛馬車裡，汪孟梨和香香坐在裡頭，對面的位子坐著一個粉雕細琢，一身華服的小男孩，以及他的奶娘和丫鬟。

此時，所有人都全神貫注的盯著汪孟梨手上的動作，只見她拿著紙摺啊摺，很快就摺出了一隻螳螂。

「三小姐好厲害喔！」奶娘和丫鬟都嘖嘖稱奇。

「好了，給你。」汪孟梨將手上的紙螳螂遞給雙眼發直的小男孩。

小男孩呆呆的看著紙螳螂，一會兒才醒過神，驚呼道：「哇，是螳螂耶！是三姊摺給我的！」他開心的捉著紙螳螂在馬車裡跳了起來。

汪孟梨抱住了他，「別在馬車裡亂跳，會摔跤的！」

小男孩乾脆賴在她懷裡撒嬌道：「三姊，可以教我摺螳螂嗎？」

「當然可以，只要你乖乖習字。」汪孟梨摸摸他的頭，微笑的道。

小男孩皺著鼻子，「我討厭習字啦……」

汪孟梨故意板著臉道：「不行，男子漢就是要好好習字，成天只知道玩是不會成為男子漢的。」小男孩扁著嘴，在心中天人交戰了一會，最後仍是決定成為男子漢，「那等我習完字，三姊一定要教我摺紙喔。」

成功了！汪孟梨與其他幾人相視一笑，認真的和他勾勾手，「當然，我們約好了。」

這個小男孩便是范府裡最小的嫡子范叔淵，今年十歲，十分受寵，但小霸王的頑劣行徑也令人頭疼，大家都拿他無法，而今卻喜歡黏著汪孟梨，被汪孟梨馴服得乖乖的，可真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。

那日，汪孟梨命令廚房送紅燒魚和糖醋排骨來，但果然如香香所料，廚子根本不把她的話當回事，汪孟梨深知「自己若不爭氣，別人也會看不起你」的道理，便親自去了一趟廚房，拿出主子的氣勢，終於讓廚子聽命於她。

但汪孟梨也知道，光靠氣勢是不能長久的，想在這府裡過得好，還是必須討得父親和嫡母的歡心，提升她在府裡的地位，因此她首先從嫡出的二小姐范如芸下手。

據汪孟梨觀察，范如芸是個才華洋溢的才女，深得父親和嫡母的疼寵，雖然有點傲氣，但不若范如芳那般跋扈，是個好相處的人，而且對寫字和作畫相當入迷，於是她投其所好的寫了字，故意讓范如芸看到。

汪孟梨從小就學著做帳、做生意，姑娘家會的刺繡女紅她一概不會，但是她肚子裡有幾分墨水，也能寫一手好字，這是爹嚴格要求她學的，說是可以培養耐性，修身養性。

范如芸一看到她的字，馬上派人將她叫了過來，像是得了知音般歡喜的和她聊字，由於她從小跟著爹見過形形色色的客人，也算是見過世面的，知道該怎麼應話才有內涵，比起范如芳那個不愛看書的草包，范如芸自然更喜歡和她說話，之後天天都把她叫過去。

汪孟梨真慶幸范家無法容忍白丁，就連庶女都可以讀書識字，要不然無法解釋她會識字寫字的原因，不過原主不像她讀過那麼多書，識得一些困難的字，這些她都用自學來解釋。

范如芸以前對這三妹並沒有好感，庶出還是其次，問題在於她每次見了人都畏畏縮縮的低著頭，話也說不好，看了就不舒服，如今看到這庶妹跌入池塘大難不死後，像變了個人似的抬頭挺胸，說話有條有理，漸漸開始喜歡她。

而嫡出的子女感情特別好，范叔淵總會前來找二姊，汪孟梨自然有機會接觸這個么弟了。

而范叔淵不愧被稱為小霸王，竟想欺負她這個庶姊，在地上丟了香蕉皮想害她摔倒，說是再撞一次頭看會不會恢復記憶，結果反被汪孟梨識破，教訓了一頓。

范叔淵被罵得目瞪口呆，絲毫不敢回嘴，爹娘和哥哥姊姊們從來都是疼愛他的，遷就著他的任性，只有這個三姊不一樣，讓他不由得另眼相看，再加上大人們怕他搗蛋，下人們怕被他惡整，只有三姊會認真陪他玩遊戲，他自然喜歡上她了。

別看汪孟梨精明能幹，那是自小被爹磨練出來的，其實她真正的個性爽朗直率，帶有幾分男孩子氣，和任何人都能打成一片，小時候她還是個孩子王呢，時常帶著鄰居孩子一起，什麼遊戲都會玩，拜這所賜，她很輕易地捉住了小霸王的心。

汪孟梨和范如芸、范叔淵走得近的事，很快地傳進父親和嫡母耳裡，頭一次關注起這個不受寵的三女兒，把她叫上來一起用膳。

汪孟梨就是在等這個機會，那一天她力求表現，父親和嫡母看到她說話條理清晰，有著官家小姐的沉穩大器，對她印象也變好了。

之後，汪孟梨會適時的送點小玩意給嫡母表達貼心，例如她最厲害的摺紙，嫡母覺得她很特別，對她多了幾分疼愛，汪孟梨的地位也跟著扶搖直上。

而下人們看到以往不受寵的三小姐變得那麼受寵，也見風轉舵巴結著她，除此之外，也有受過汪

孟梨幫助，真心喜歡她的下人，不知不覺間，她逐漸在范府凝聚起人望。

這一切范如芳看在眼裡可說是氣得跳腳，同為庶出，她那庶姊得到好的親事讓她嫉妒，她煞費苦心才得到嫡母和二姊歡心，而今都被搶走了，連那個難纏的小霸王范叔淵也喜歡庶姊，讓她相當不服氣。

因此在這段日子裡，范如芳曾多次想陷害汪孟梨，例如挑撥汪孟梨和范如芸的感情，栽贓她偷東西，還指稱庶姊跌入池塘後好似變了個人，肯定是被妖魔鬼怪附身了，更請來道士作法想將她趕出范府。

不過汪孟梨可不是省油的燈，她一一化解危機，也證明了道士是在外招搖撞騙的神棍，讓范如芳在父親和嫡母面前失了臉面。

雖然范如芳的道行在汪孟梨眼裡看來還不夠高明，不過她的心夠狠毒，害死了原主，所以汪孟梨對她依然不敢大意。

這時候，馬車裡早沒有玩鬧聲了，范叔淵玩紙螳螂玩累了，趴在汪孟梨的大腿上睡著了，汪孟梨輕輕拍著他的背，真心把他當成自家小弟疼愛。

半個時辰後，馬車一輛輛駛進了一座別院裡，汪孟梨見到達目的地，喚醒腿上的小弟，「叔淵，到了，快起來。」

范叔淵睜開眼，前一刻還瞇瞇眼，聽到「到了」這兩個字，立刻興奮的拉著三姊下馬車，不忘帶著他的紙螳螂。

汪孟梨被他拖著差點摔跤，幸好有香香拉住她，待站穩後，她抬起頭望向眼前偌大的宅子，以及四周一片綠油油的綠地，感到心曠神怡。

這裡是大姑爺程易的避暑別院，一旁是馬場，現在正值七月，天氣熱了，大姑奶奶范如萍向娘家提議幾個兄弟姊妹可以到別院避暑，還可以來看看馬兒，本來嫡母也要一起來的，偏偏犯上頭疼的老毛病，便沒來了。

范如芳坐在最後一輛馬車，是最後下車的，因為之前害汪孟梨不成反害己，這趟避暑之旅本來沒她的分，是她去求兄長硬跟來的，一下車，她看到汪孟梨牽著范叔淵的手，把小霸王哄得服服貼貼，心裡頗不是滋味。

她也想在小弟面前好好表現，便領著丫鬟走向小弟，擠出笑道：「小弟，這隻紙螳螂做得真好……」話沒說完，范叔淵不客氣的拿螳螂戳她手臂。「都是脂粉味，臭死了，不要靠近我！」

范如芳被掃了臉面，臉色難看，汪孟梨神情泰然，保持鎮定沒有笑，倒是香香受不了，躲在自家小姐背後竊笑。

這次范家的一干女眷幾乎全到了，范家的大公子、二公子不放心，領著護衛陪同前來，也會一起住下。

不久，范如萍和夫婿接到下人稟報，前來迎接他們，讓下人領著一行人到客房稍作休息，吃吃點心後再到馬場來。

馬場裡飼養的都是精挑細選的好馬，專門賣給達官貴胄，價格可高了，不只吃的飼料要最好的，平常更是好生將養著。

程易一邊介紹他的馬，一邊領著他們往馬場裡走。

這時，他看到供客人休息的涼亭內坐著一位白衣公子，正在品著茶，一個小廝拿著扇子為那公子搧風，周遭還有帶刀護衛，吃驚的呀了一聲，然後看了眼汪孟梨，接著朝妻子擠眉弄眼的笑道：

「我說還真巧哪，樊當家今天也來看馬了。」

范如萍聽夫婿這麼說，也笑開了，「如茵，還真巧哪！」

范如芸意會了什麼，也曖昧的朝汪孟梨眨眨眼。

「嗄？」汪孟梨不知所以，她剛才沒有聽到大姊夫提到樊當家這三個字。

與此同時，涼亭裡的樊爾軒也發現他們，主動移步來打招呼，他俊雅不凡的容貌、玉樹臨風的風姿，就算是已經嫁人的范如萍和已訂親的范如芸也為之傾倒。

程易看到他走來了，熱絡的招呼道：「爾軒，你今天來得正好，我大舅子和小姨子他們都來了，這位是我的小姨子如茵，你們是第一次見面吧！」他特別指了汪孟梨介紹。

范如茵其實長得不差，有著張秀麗的瓜子臉，只是過去的她太瘦弱，又畏畏縮縮的，當然沒人注意到她的容貌，現在汪孟梨吃得不錯，加上抬頭挺胸有自信，有了千金小姐的樣子，怎麼看都是個小美人。

樊爾軒意外會在此處碰上未婚妻，眼前的女子也算是個美人，他的心卻波瀾不興，只揚起一貫客氣有禮的微笑道：「三姑娘，在下樊爾軒。」

在樊爾軒從涼亭踏出來時，汪孟梨就瞪大眸子看著他，一顆心分外激昂雀躍的跳著，怕是在作夢，直到聽見他自報姓名，她登時眼眶一熱，蒙上一片霧氣。

真的是他，是小龍……

第2章

汪孟梨懷念的看著眼前的男子，強忍著此刻激動的情緒，才不致哭出來。

要她怎麼不激動，他們倆是最親的表姊弟，他曾經住在她家好幾年，兩人一起玩耍，一起讀書，一起挨罵，直到七年前，因為大表哥意外過世的關係，他倉促搬離她家，她也訂親了，兩人才漸行漸遠，最後一次見到他還是四年前的事，如今可以在重生後見到有如親弟的他，她說不出有多麼開心。

汪孟梨其實早在之前便知道她的未婚夫是樊爾軒了，但她覺得天底下沒有那麼巧合的事，怕是同名同姓，加上她得在范家站穩腳步，忙著和范如芳鬥法，很快地也忘了有這樁婚事，直至今日見到樊爾軒本人，才敢確定是他。

回想起最後一次見到他時，他比她略高，臉上稚氣未脫，是個漂亮的大男孩，而今再見到他，他已經遠比她高出一個頭，肩膀變得寬闊，那張俊秀漂亮的臉也褪去稚氣，變得更為成熟，是個會迷倒姑娘的翩翩貴公子了。

汪孟梨看著他，心裡真有股和他相認的衝動，想告訴他她就是梨兒，他總是不肯叫她一聲姊姊，喜歡跟著她爹娘喊她一聲梨兒，讓她好笑又好氣。

她也多麼想告訴他，她被溫俊生和李瑤月那一對陰險的男女害死了，他們還搶走了第一糧行，他若是知道，肯定會和她一起報仇吧。

但是，他會相信這種事嗎？說范如茵的軀殼裡住的是汪孟梨的魂魄，他會不會把她當作瘋子看？何況，他們兩人感情比起以前生疏了，就算她惦記著他，不代表他也一樣，或許他早就忘記他們一塊玩的那段日子。

汪孟梨心裡苦悶，壓抑住朝他說出真相的衝動，只能無語的望著他。

樊爾軒被她這麼看著，微微蹙眉，沒想到這范三小姐看起來含蓄端莊，卻敢這麼大膽的盯著他看，而且奇怪的是，她的眼神像是想對他訴說什麼，他總覺得她像是識得他，才會露出這樣的表情，

是他的錯覺嗎？

「如茵！」

范如芸拉了拉她的袖子，汪孟梨這才意識到自己正睜大眸子盯著男人看，她趕緊垂下頭，順便讓情緒冷靜下來。

她現在是范如茵，不能這麼看他，不然肯定會被他認為她這個未婚妻不端莊。

汪孟梨異樣的舉動旁人也看在眼底，程易揶揄道：「爾軒，看來三妹對你很滿意，滿意到看見你便發起呆，說不出話來了。」

「三小姐臉皮薄，別再欺負她了。」樊爾軒溫潤有禮的道。

「已經會心疼如茵了。」大少爺范叔鴻笑道。

「樊公子，我家三妹很美吧？」二少爺范叔濤也跟著大哥起鬨。

「這……我……」樊爾軒白皙的俊臉泛紅，像是不知該如何回答，這當然是他演出來的，他總得配合情況說話，扮演好未婚夫的角色。

「三姊是我的！」范叔淵察覺到樊爾軒這個未來的三姊夫是個威脅，馬上抱住三姊的雙腿不放，霸氣的宣示道。

「小弟吃醋了。」范如萍笑說，所有人聽了都哄堂大笑。

汪孟梨並沒有跟著笑，她悄悄抬起頭，偷覲了樊爾軒一眼，看到他彷彿看陌生人的表情，明知道他是認不出她的，她還是為此難過。

范如芳更是笑不出來，這兩人看似含情脈脈的對望，讓她嫉妒得咬牙切齒。明明她更早喜歡上這男人，為什麼他會成為范如茵的未婚夫？

好幾個月前，她和二姊搭著馬車到市集，從車窗外看到白衣飄逸、豐神俊秀的他，光是那匆匆一瞥就讓她芳心暗動，後來打聽到他是日新商行的新任當家，便想著若是她能嫁給這樣的男人該有多好，而日新商行不久後真的來提親了，她興高采烈的以為老天爺聽到她的懇求，怎知他們指名的人選竟是范如茵。

從此范如芳就對范如茵恨之入骨，她到底是哪一點比不上范如茵？明明都是庶女，樊家選的人居然不是她，而是那個賤女人！

她望著樊爾軒那俊俏的臉龐，愈想愈不甘心，低頭看起十指上繪滿美麗圖騰的指甲片，心裡生了個主意。

沒有人注意到范如芳暗懷的心思，所有人都跟著程易進馬場，還有意無意將樊爾軒和汪孟梨兩人隔了開來，畢竟就算是未婚夫妻，也得顧著女方的名節，不能獨處或靠得太近。

馬場裡頭有著各式各樣的馬兒，范家姊妹們餵著馬兒吃草，玩得不亦樂乎，范叔淵更嚷著要騎馬，范叔鴻和范叔濤被他吵翻天，只好騎馬載著他繞了馬場一圈，看得其他人好生羨慕，也想騎馬。

范如萍不好讓姊妹們敗興而歸，便提議她們側坐在馬背上，再讓兄長牽著馬走，大家都同意後，程易挑了一匹溫馴的母馬來。

眾女陸續上了馬背，輪到范如芳時，她故意朝樊爾軒嫋媚一笑，豈料樊爾軒並未有反應，令她沉下了臉，在望向范如茵時眼底閃過一抹陰狠。

繞了一圈回來後，范如芳一下馬，馬上朝范如茵投以燦爛的一笑，「三姊，該妳了，真的很好玩呢！」

范如芳的笑容讓汪孟梨覺得不對勁，趕忙推拒，「我就不用了……」

「這怎麼成，三姊一定要玩！」范叔淵一臉她不玩，他就不開心的模樣。

「如茵，就去坐坐吧，機會難得。」范如芸也勸道。

「放心，大哥不會讓妳摔下來的！」范叔鴻拍拍胸脯。

汪孟梨不好推託，只好上了馬，可也不知道是不是她想多了，總覺得母馬有些暴躁，果不其然，母馬走了十來步後開始愈走愈快，接著甩開了牽著韁繩的范叔鴻，向前狂奔。

「啊—」汪孟梨險些摔下馬，用力抱住馬脖子。

怎麼會這樣？為什麼好端端的馬會發狂？

汪孟梨知道以側坐之姿坐在馬背上容易被甩下，努力改為跨坐好保持平衡，她還試著想捉穩韁繩，讓馬兒停下，然而馬兒發狂了，完全不受控制，還屢屢抬高前腳想將她甩下，汪孟梨最後也只能抱緊馬脖子，不讓自己摔下。

范家人看到這般凶險的一幕也是心驚膽顫，范叔鴻和范叔濤更是立即想騎馬去搭救她。

然而樊爾軒的動作更快，在兩人剛進柵欄時他已騎上馬朝汪孟梨飛奔而去。

其實這用不著他出馬，范家自然有人救她，但他這個未婚夫若是冷眼旁觀，不主動去救自己的未婚妻，恐怕會傳出不好聽的話。

樊爾軒騎馬的技術一流，宛如與馬身融為一體，他很快的追上，朝她伸出手道：「三姑娘，手給我！」

此時的汪孟梨像是在馬頸上發現了什麼，她吃驚的看著，直到聽見旁邊有人朝她大喊，她才發現是樊爾軒騎著馬來救她了，她忙將那小東西藏進手心裡。

「三姑娘，快！」

汪孟梨伸出另一手，樊爾軒一捉住她的手便將她拽過來，接著兩手抱住她從馬背上跳下，在落地的那一刻，他抱著她在草地上滾了幾圈，當她的軟墊。

汪孟梨本以為自己會摔得鼻青臉腫，但並沒有痛覺，還被一雙手臂擁得緊緊的，她悄悄睜開眼，發現她的臉正貼在一副胸膛上。

是小龍保護了她……他的胸膛好結實、好強壯，跟以前那文文弱弱的模樣完全不同……

「三姑娘，妳不起來嗎？」

聽到底下傳來男性的聲音，她才想起他正被自己壓著，趕緊站起身，緊張的問道：「小……樊公子，你還好嗎？」有沒有被她壓傷？

樊爾軒緩緩起了身，盤腿坐在草地上，看了看她，回應道：「我沒事，三姑娘有受傷嗎？」

汪孟梨搖了頭，「我沒事，多虧你救了我。小……樊公子，謝謝你！」他不顧生命安危奮力來救她，真是個男子漢，她為他感到驕傲！

「三姑娘？」怎麼她看他的眼神有著異樣的興奮？

「啊，你的臉……」汪孟梨注意到他臉上多了一抹黑，便用袖子幫他擦了擦，看到他肩膀上沾有泥土，她也順手拍了拍。

小時候她會帶他到後山去玩，總是弄得身上髒兮兮的，她是姊姊，看到他身上沾有泥土葉子什麼的，就會順手幫他擦一擦、拍一拍，已經習以為常了。

拍乾淨後，她滿意的露齒一笑，兩排潔白的貝齒閃著晶亮。「好了，乾淨了！」

樊爾軒渾身一震，訝異這姑娘居然這麼直接碰觸男人的身體，這可不是大家閨秀會做的事，真不

知該說她大膽還是爽朗。

她的行徑也讓他想到死去的梨兒，梨兒總當自己是姊姊，喜歡照顧他，會幫他把臉擦乾淨，拍拍他身上的泥土，然後朝他綻開笑容，不是含蓄的微笑，而是爽朗率直的大笑……

汪孟梨看到他陡變的臉色，這才想起她現在不是他認識的梨兒，她不該隨意碰他，這下怎麼辦呢？他會不會覺得她不夠端莊？

這時，范家人陸續趕來，解救了汪孟梨的尷尬處境。

「你們都沒事吧？」范叔鴻氣喘吁吁的問。

「我沒事，三姑娘也沒受傷。」樊爾軒回過神，多看了被丫鬟扶起的范如茵一眼，真沒想到她的行徑和笑容竟會和梨兒如此相似……

范叔鴻看兩人平安，鬆了口氣，感激地道：「樊公子，真是謝謝你，要不是你，我三妹真不知道會怎麼樣。」

范叔濤和程易也走過去拍拍他的肩，稱讚他英雄救美。

汪孟梨則被范如萍、范如芸以及范叔淵包圍住慰問，說起了方才危險的事，眾人仍是心有餘悸。這時，二胡上前提醒樊爾軒他晚上還有事，得提早離開，樊爾軒便和眾人點頭道別，先行一步。在樊爾軒離開後，馬場裡的小廝前來向程易稟報說是捉到母馬了，在射了麻藥使其癱軟倒下後，他們檢查了一下，在母馬身上發現一道奇怪的傷口。

聞言，程易本想一個人去看馬，汪孟梨卻提議一起去看，好知道母馬發狂的真正原因，獲得所有人贊同。

作賊心虛的范如芳壓根不想去，但她也知道不去反而奇怪，只好硬著頭皮跟在最後面。

放心，不會被發現的！她手心冒著汗，暗暗告訴自己，並將手縮進袖子中。

不一會兒，眾人都圍繞著母馬，盯著母馬脖子上那道清晰可見的傷口。

「怪了，這是何時被割傷的？」程易百思不解。

「是被什麼利物割傷的呢？」其他人也面面相覷。

是該算個總帳了。汪孟梨眼神閃過一抹銳利，朝眾人攤開了手心，「其實，我在馬頸上找到這個。」眾人朝她的手心看去，是一只刻有花紋的銀指甲套。

范叔鴻驚呼道：「就是這指甲套傷了馬的？」

汪孟梨點頭應道：「對，這指甲套尖銳的頂端足以刺傷馬頸。」說著，她探向躲在眾人後方想偷偷溜走的范如芳，抬起另一手，語氣犀利的指向她道：「四妹，在我之前是妳騎馬的，妳故意將這指甲套刺入馬頸，也難怪馬兒會發狂，證據就是妳的手上肯定少了一只指甲套！」

此話一出，眾人皆轉過身，望向意圖逃走的范如芳。

范如芳被那麼多道目光盯住，一時僵住動不了，慢一拍的才將手藏在背後。

范如萍看她拔腿想跑，快步捉住她，扳開她的雙手看，果真，少了一只指甲套，她記得來時范如芳本來左右手小指上都戴有指甲套，和汪孟梨手上拿著的銀色指甲套是同一套的。

「四妹，妳居然想害三妹！」她痛心斥責道。

「天啊，四妹，妳怎麼會做出這種事？」

其他人見狀也紛紛用著責備的眼神看她，讓范如芳害怕不已，慌張的神情全寫在臉上。

該死！她本來想讓范如茵摔死的，要不摔斷腿也好，豈料樊公子竟跑去救她，更想不到的是，她本以為那枚指甲套會隨著馬兒奔跑而掉落，沒想到居然還留在馬頸上，讓范如茵那個賤女人在那

種危急的情況下找到，她運氣還真差！

范如芳多次陷害，因為只是小技倆，汪孟梨也不怎麼跟她計較，但這次她又想害死庶姊，她無法再容忍了。

於是她故意挑明的道：「四妹，妳就那麼痛恨我嗎？只因妳對樊公子一見鍾情，不希望我嫁給他？」為何她會知道？范如芳一愣，隨即狠狠瞪向貼身丫鬟，這事只有她的心腹知道，肯定是下人出賣了她！

汪孟梨捂著臉，流露難過之色，「我真不敢相信，四妹妳怎麼狠得下心對付我……若是如此，難不成先前我掉入池塘差點溺斃，也是妳從背後推我的？」

「什麼？三妹摔下池塘的事也跟四妹有關？」

「四妹，快說！是不是妳幹的？」

「妳真是太可怕了，居然想殺害自己的姊姊……」

「不，不是我……不是……」范如芳聲音顫抖，想否認卻一點力道都沒有。

她以為把范如茵推入池塘一事，即便范如茵懷疑，但沒有證據也拿她無可奈何，豈料她竟會選在這時機說出來，這下就算沒有證據，所有人也會相信是自己幹的。

范叔鴻沉重的嘆了口氣，「如芳，這事我會稟報父親和母親，讓他們來處置。」

「不……」范如芳害怕的猛搖頭，想跑卻踉蹌的摔了一跤，她抬起頭來，正巧對上汪孟梨晶亮的雙眸。

不要惹我。汪孟梨掀起唇，無聲的對她說道。

范如芳整個人癱在地上爬不起來，她知道自己完了，從此在范家，她已完全無立足之地。

「王老闆，那在下告退了。」

「好、好。」

樊爾軒在客棧裡談完生意，送對方上馬車後再坐入自家馬車，本來神采奕奕的他眉宇間流露疲憊，閉上眼歇息。

他從沒想過自己會成為當家，他上頭有個大他八歲的大哥，大哥從小就聰明又優秀，他一直理所當然的認為商行是由大哥繼承，而他會當大哥的幫手，可惜大哥英年早逝，他和父親為此受到相當大的打擊。

大哥剛過世時，樊爾軒對於是否該繼承商行感到了遲疑，怕自己比不過優秀的大哥，但當他看到二娘那恨不得商行是由她兒子繼承時的嘴臉，為了不讓她如願，他遵從父命扛下了這重任，開始待在父親身邊學習做生意的手段和本領，在接任當家的這一年來更是力求表現，不敢有一絲鬆懈，想連大哥的份一起努力下去。

想當然耳，身體上的疲累是難免的，但他年輕，只要稍做休息便能調整到最佳狀態，可這幾個月他漸漸感到了一股心靈上的疲憊，只因為他最喜歡的女人已經不在人間了……

四個月了，樊爾軒至今仍不敢相信汪孟梨已經死了四個月，剛聽到她的死訊時，他強忍著悲傷參加她的喪禮，在夜深人靜時守著她的靈柩痛哭失聲。

她死去的第一個月，他有如行屍走肉，拚命的工作想麻痺自己，父親看在眼底，以為那是因為他和梨兒情同姊弟才如此悲傷，為了不讓父親擔心，他努力振作，總算恢復了以往的日子。

但他心裡的傷仍在，得花更多的時間修復，他想，自己這輩子或許都好不了了，往後他再也不會再愛上任何女人，就算是他未來的妻子也一樣……

樊爾軒倏地睜開了眸子，探向窗外，看到一旁的水果攤擺著梨子，讓他想起了九歲時剛住到舅舅家時的陳年往事。

表姊汪孟梨大他一歲，有著一雙圓滾滾的眼睛，往昔逢年過節時他都會見到她，舅舅偶爾也會帶著她到家裡來，但他們並不熟，他看到她都會怕生的躲起來。

住進舅舅家的第一天，梨兒用那雙圓滾滾的大眼看著他，笑盈盈地說—

「軒兒，還記得我嗎？我是梨兒姊姊。」

聲音也太大，太有精神了吧！樊爾軒抬起頭，蹙眉的看著這個比他高的女孩。

汪孟梨摸摸他的頭，「聽說你二娘欺負你？」

「啊？」也說得太直接了吧。

「你就放心地待在我家吧，她無法再欺負你了！」汪孟梨拍了拍胸脯，「來吧，叫一聲梨兒姊姊聽聽。」

樊爾軒防備的看著她，沒有說話。

她又自顧自的說起來，「爾軒這名字總覺得太文弱了，不如我來幫你取個有男子氣概的名字吧！」不要隨便幫人取名字。他在心裡抗議著，卻不敢說出口。

「就叫小龍好不好？」

不好，好俗氣！他搖搖頭。

「很好，就這麼說定了，我就叫你小龍。小龍，我會讓你變成男子漢的！」

他才沒有說好，而且他才不需要她來教自己當男子漢！他依然在內心抗議著。

「我是獨生女，下頭沒有弟妹，一直好想被叫姊姊喔，你快叫一聲給我聽聽吧，拜託！」

他才不要叫！樊爾軒生著悶氣，可是看見她那雙殷殷冀盼的眼，他又無法說不。

「梨、梨兒……」他試著說道。

「是梨兒姊姊。」她糾正道。

「梨兒……」

「哎呀，快叫我姊姊啦！」

最終他仍是沒有叫，不知道為什麼，他就是不想叫她姊姊。

梨兒食量很大，一餐可以吃兩碗飯，但她不會只顧自己吃，而是一口氣盛了四大碗的白飯，將其中兩碗推到他面前。

「快吃吧，吃完才會長高。」她夾起菜，一口一口配著飯，還督促著表弟一起吃。

樊爾軒看著堆得像山一樣高的飯，面露難色。

汪孟梨看他一直不動筷子，便道：「小龍，想變成男子漢就要多吃點！喏，雞腿也給你。」她夾了一隻雞腿放在飯上。

兩大碗白飯加上一隻大雞腿，他怎麼可能吃得完……樊爾軒表情很是無可奈何，但最後還是拿起筷子慢慢吃。

汪孟梨吃得津津有味，很快就把一碗白飯吃完，朝第二碗進攻，讓還在慢慢扒第一碗的他看得目瞪口呆。

「為什麼妳吃得下那麼多？」

「因為我要快快長大啊！我爹娘只有我一個女兒，以後得由我繼承第一糧行，我太瘦小了會被欺負，所以我要快快長高，變得很強壯，撐起我爹娘的糧行，我還要保護爹娘！啊，從現在起我也

要保護小龍了，我要吃得更多！」

那樣子的梨兒在他眼裡是那麼的神采飛揚，那句想保護他的誓言更讓他心頭暖暖的。

那一天，她打開了他緊閉的心扉，讓他變得勇敢，第一次生出了想變強的念頭。

於是，他問了舅舅要如何變強，舅舅於是送他到武館，武師教他先從扎馬步開始練習，因此只要有空，他就會在後院裡練習。

沒想到隔沒幾天，梨兒也學起他扎馬步。

「梨兒，舅母說女孩子扎馬步很難看的。」他也這麼認為，女孩子張著腿蹲下的姿勢實在難看。

「才不會，小龍，我們一起變強吧！」

「可是舅舅說妳不是練武的料。」相反的，他個頭雖小，但資質奇佳，很適合練武。

汪孟梨吐吐舌，「不要讓我爹知道就好了。小龍，我陪你一起練，一個人很辛苦，兩個人會輕鬆點。」

聞言，他的心又被洶湧的溫暖包裹住，久久不散。

這之後，梨兒總是趁著舅舅、舅母不在時陪他一起扎馬步。

她真的不像個姑娘家，反而有著男孩子的率性，她比他還會翻牆爬樹，什麼遊戲都會玩，可說是街坊上的孩子王，但是，只要一開始學習她就會非常認真，不管是念書還是看帳，她都能很專注，還寫得一手好字。

「爹說寫字可以修身養性，談生意不是吵得大聲就好，要比耐心，比智慧，沉得住氣的人才是贏家。」她曾對他這麼說，然後又繼續埋頭寫字。

那個時候，他突然發現，只要梨兒專注的做著一件事，她的神情就會變得很柔美，意識到這一點，他開始喜歡看著她，有時候還會忍不住臉紅。

時光荏苒，他就這麼看著她，直到她成為了娉婷少女，他們也在同一個屋簷下一起生活了六年，熟悉彼此，感情比誰都還要好，而這幾年她也沒有放棄，總是眼巴巴的希望他能叫她姊姊。

「小龍，你什麼時候才肯叫我一聲姊姊呀？你知道嗎，隔壁的小狗子有弟弟了，每天跟在他屁股後面叫他哥哥，可得意了，你也快點叫我姊姊吧。」

「梨兒。」

「是梨兒姊姊。」

「梨兒。」

「梨兒姊姊！」

「梨兒。」

不管她怎麼糾正他，他總是喊她梨兒，因為他偷偷的喜歡著她，也曾動過娶她為妻的念頭回家。可他也知道她被舅舅、舅母當成守灶女培養，就算成親也是要招婿的，所以他們無法成親，他亦無法告訴她自己的心意。

不久，梨兒就嫁人了，他一直告訴自己只要她嫁得好、過得幸福他就滿足了，沒想到他人在外地談生意時，卻得知她因為一場風寒在短短幾天內病逝，他的世界頓時陷入一片黑暗。

可到舅舅家奔喪時，他赫然發現梨兒的丈夫溫俊生納了一名小妾。

由於怕觸景傷情，這幾年他不常打聽梨兒的事情，加上之後在日新成天忙得焦頭爛額，也沒心思關心她，直到此刻才知道溫俊生納妾一事，更讓他無法接受的是，過沒多久，他就聽聞溫俊生將那名妾室扶正的消息。

樊爾軒悔不當初，早知道會這樣，他當初萬萬不會輕易放棄她……

他緊緊握住拳頭，用力到手背都泛起青筋了，這才緩緩放開，深深吸了口氣，待平穩住情緒後，他朝馬夫囑咐道：「第一糧行就在前面，順便繞過去吧。」

梨兒過世除了他難過，舅舅、舅母的傷心並不亞於他，因此這段時間他一有空就會去看看他們老人家。

馬車拐了個彎，直直往第一糧行的方向駛去。

而與此同時，說巧不巧的，汪孟梨也在同一條大街上。

范如芳一連兩次想謀害庶姉性命的事被揭發，已被關在祠堂裡反省，汪孟梨可說是很痛快，但這痛快也只是一時的，很快的，她心裡再度空虛起來。

離她死去已經四個月了，她好想念爹娘，好想回家看看他們過得好不好，但身為官家千金並沒有自由，不能想出去就出去，上回是已出嫁的大姊邀約，她才出得了家門，加上她現在有婚約在身，一舉一動都要小心，免得壞了名節，所以更難出門了。

終於，她想到了一個好法子，騙嫡母說想在出嫁前到廟裡祈求，讓她出嫁後能和夫君感情和睦，嫡母一聽便同意了，當她抵達廟宇後，又騙馬夫和護院說要在廟裡替家人誦經祈福，要他們先回去，兩個時辰後再來接她，她則趁機換裝另搭馬車溜走。

至於香香當然和自家小姐共謀了，她本以為小姐是太悶了，想出來走走，沒想到一下馬車，就聽到小姐這麼說——

「香香，妳家不是在這附近嗎？趁這機會回去看看爹娘和弟妹吧。」

香香猛搖手，「不行，我得陪著小姐，不能離開一步。」

汪孟梨好笑地說：「我又不是小孩子了，不會不見。妳就安心去吧，剛好我也有點事要辦，半個時辰後我們在那裡會合。」她指著其中一間客棧的招牌，大紅色的遠遠一瞧就很顯眼。

「可是小姐……」她是奴婢，怎麼可以離開主子身邊呢。

汪孟梨塞了幾塊碎銀給她。「去買些好吃的給家人吧。」

香香手裡捧著錢，滿心的感動。

小姐性情大變後便對她很好，有好吃的都會分她，還幫她做了新衣服，所以就算四小姐說小姐被妖魔鬼怪附身，她自己也心知肚明，現在的小姐或許早已不是原來的那個，她還是決定要忠心耿耿地服侍現在的小姐，做牛做馬她都願意。

「放心吧，我都換上這身粗衣了，有誰認得出我？」汪孟梨為掩飾身分，不引人注目，特意換上了香香的衣服，跟走在路上的市井姑娘沒有兩樣，再說她連胭脂水粉都沒上，素著一張臉，沒人會多看她一眼的。

香香聽她這麼說，這才放心的先行離開。

汪孟梨一個人走在街上，看著四周熟悉的景物懷念不已，附近的店家小販都是她認識的，但店家卻沒有一個人認得出她，都當她是客人一般招呼著，才四個月啊，就宛如隔了一世，完全變了樣。她繼續往前走，走了一段路後，終於來到了第一糧行。

汪孟梨就這麼站在店門口，看到有夥計瞥過來，或是有客人走出來，她都像做賊似的閃避，雖然大可以大大方方走進去，她卻沒有勇氣，就怕一踏進糧行會淚流滿面。

這時候，她看見一個年約五旬的婦人在店裡招呼著客人，那便是她娘。

娘好像瘦了不少，臉色也好差……汪孟梨看得好心疼。

接著，一個年約六旬的男人走過來扶住婦人，那是她爹，跟以往一樣硬朗，精神矍鑠，但在她看來像是硬撐的，眉宇間多了幾分憔悴。

「怎麼不好好休息，又出來招呼客人了？」汪父皺著眉道。

「我只是想出來走動走動，做點事，要不只要一想到梨兒就難過……」汪母語氣哽咽。

「人死不能復生，妳這樣子她也不會安心的……」汪父苦口婆心的勸解。

汪孟梨聽到他們的對話，雙眼頓時蒙上一片霧氣，差點哭了出来，她忙捂住嘴，強忍住傷心。

她真不孝，讓他們白髮人送黑髮人……

不久，汪父汪母進了內室，換成一對年輕男女走了出來，兩人交頭接耳，模樣挺親密的，正是溫俊生和李瑤月。

聯手害死了她居然還有說有笑的，可惡透頂！汪孟梨神情一變，對這兩人簡直恨之入骨。

「我們出去一趟，馬上就回來了。」

「是，姑爺、小姐慢走。」

小姐？汪孟梨一震，不敢相信自己聽到了什麼。

李瑤月挽著溫俊生的手踏出店門，越過她街上走，完全沒注意到她。

「這位姑娘，請問需要什麼嗎？」夥計咳了咳，從剛剛開始他就覺得這客人很怪異，一直往店裡頭偷瞄。

「呃……」汪孟梨回過神，尷尬地笑了笑，然後小聲問道：「據我所知，那不是你們姑爺納的李姨娘嗎？你們怎麼叫她小姐？」她待在范家大門不出二門不邁的，根本不知外頭發生什麼事。

提起這事，夥計不免唏噓，「大姑奶奶死後，都是李姨娘照顧咱們老闆和老闆娘的，老闆感念在心，便收了李姨娘當義女，姑爺也在上個月將她扶正，因此大夥兒便尊稱她一聲小姐。」

汪孟梨聞言十分震驚，她知道李瑤月想搶糧行，但沒想到爹娘會在她剛過世沒多久就收李瑤月為義女，肯定是被李瑤月那佯裝貼心的模樣給騙了。怎麼辦，再這樣下去第一糧行遲早會會落在李瑤月的手裡。

不行，她絕不能讓他們得逞……汪孟梨心緒飛轉，待她回過神時，她已經默默跟在李瑤月和溫俊生後頭。

而她在第一糧行前的一舉一動，全被先一步到達的樊爾軒收進眼底。

她雖然一身粗布，臉上也未施脂粉，但其實跟平常的她變化不大，所以一看到她那張格外清麗的臉蛋時，樊爾軒馬上就認出了她。

那不是范家三小姐嗎？她怎麼打扮成這樣，還獨自一人走在街上，身邊沒有跟著丫鬟或僕人嗎？

樊爾軒原本不願多加理會，但想起她異常的舉止，於是改變計劃，下了馬車，尾隨在後……